

聽從遵行、存活受業 (申4:1-43)

吳宗文牧師





（一）《申命記》的簡論

一. 本書的重要性

1. 關於《申命記》，有學者（Raymond Brown）曾經這樣說
2. 來到新約時代，這卷書仍然具有「出類拔萃」及「舉足輕重」的地位。

二. 第四章之背景

1. 全書的主旨
2. 本章的位置



(二) 第四章的信息

一. 神祝福聽道行道的人 (1-10)

1. 聽從遵行、存活受業 (1-5)

(1) 「以色列人哪，現在我所教訓你們的律例典章，你們要聽從遵行，好叫你們存活，得以進入耶和華 – 你們列祖之神所賜給你們的地，承受為業」 (1)。

(2) 「惟有你們專靠耶和華 – 你們神的人，今日全都存活」 (4)。



2. 別國稱許、傳承子孫（6-10）

- (1) 「哪一大國的人有神與他們相近，像耶和華 – 我們的神、在我們求告他的時候與我們相近呢？」（7）
- (2) 「你只要謹慎，殷勤保守你的心靈，免得忘記你親眼所看見的事，又免得你一生、這事離開你的心；總要傳給你的子子孫孫」（9）。

二. 神懲罰造像拜像的人 (11-28)



1. 神沒形相、乃像烈火 (11-24)

(1) 「你們要謹慎，免得忘記耶和華 – 你們神與你們所立的約，為自己雕刻偶像，就是耶和華 – 你神所禁止你做的偶像」 (23)。

(2) 「因為耶和華 – 你的神乃是烈火，是忌邪的神」 (24)。





2. 不可拜像、否則遭禍（25-28）

- (1) 「你們在那地住久了，生子生孫，就雕刻偶像，彷彿甚麼形像，敗壞自己，行耶和華 – 你神眼中看為惡的事，惹他發怒」（25）。
- (2) 「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們作見證，你們必在過約旦河得為業的地上速速滅盡！你們不能在那地上長久，必盡行除滅」（26）。



三. 神憐恤悔改回轉的人（29-43）



1. 尋求神臉、總不丟棄（29-40）

- （1）「但你們在那裏必尋求耶和華 – 你的神。你盡心盡性尋求他的時候，就必尋見」（29）。
- （2）「我今日將他的律例誠命曉諭你，你要遵守，使你和你的子孫可以得福，並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 – 你神所賜的地上得以長久」（40）。





2. 設立逃城、展示憐恤（41-43）

- （1）「使那素無仇恨、無心殺了人的，可以逃到這三城之中的一座城，就得存活」（42）。
- （2）「為呂便人分定曠野平原的比悉；為迦得人分定基列的拉末；為瑪拿西人分定巴珊的哥蘭」（43）。





（三）新年該作何事？

一. 時間轉折的奧秘

1. 時間交替的意義
2. 「時空人物事」的更新

二. 以立約來去舊迎新

1. 神啊，我們願意再次尊祢為大。
2. 我們決意要遵行祢的道並跟從祢而行